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职工宣教中心 2024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承担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的新闻宣传、理论研究工作；负责白龙江林区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做好白龙江林区突发事件舆情应对工作；负责白龙江林区有关数据的统计与分析。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我单位为县级单位，隶属于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内设 4 个科室：办公室、财务科、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科、后勤保障管理科。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根据保护中心规财处的要求，成立了绩效考评小组。严格执行国家、省、保护中心有关政策，按照资金使用办法，认真收集，整理了资金来源和使用情况等资料后，完成自评工作。自评的主要资金主要包括财政拨款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我单位部门决算资金主要包括财政拨款资金，本年度收入共计 374.2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4.228 万元；共支出 374.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0.76 万元，项目支出

3.468 万元。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良好，年初预算金额 369.44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374.228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374.2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较好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总体目标完成良好，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及结转结余变动率实际完成值均符合年度指标值范围；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能够正确规范的使用，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严格规范，在职人员控制率 75%，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内部财会监督检查 2 次，能及时应对突发舆情，在职职工参保率 100%，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职工队伍稳定，机关运行稳定，职工满意度达到 99%，无违法违纪情况和社会负面影响。林区新闻宣传持续进行，人才培养机制健全，档案管理规范。我单位总体各项指标实际完成值均符合年度指标值范围。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认真执行，坚决做好资金使用监督的相关工作，确保项目政策的实施，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单位预算支出项目 1 个，为省直机关事业单

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当年财政拨款 3.468 万元，未单独开展绩效评价。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我单位无对市县转移支付。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切实加强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进一步细化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案，加强对人员、公用经费和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同时，按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编入部门决算，依法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没有需要说明的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